

公開資訊觀測站精華版

本資料由 (興櫃公司) 5233 有量 公司提供

序號	3	發言日期	113/07/29	發言時間	18:51:12
發言人	李誌誠	發言人職稱	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3-2631212
主旨	公告本公司主協辦輔導推薦證券商辭任				
符合條款	第 44 款	事實發生日	113/07/29		
說明	1.事實發生日:113/07/29 2.公司名稱: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母公司 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 5.發生緣由:本公司與主辦輔導推薦券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商議展延二個月，待母公司事件影響降低後再辭任，以減少對本公司股東權益造成衝擊，惟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不願意，故於113年07月29日接獲主辦輔導推薦券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來函，及協辦輔導推薦券商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其將辭任本公司之輔導推薦證券商及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辭任後本公司目前已無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4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得終止本公司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實際終止交易日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為準。 6.因應措施:本公司已積極接洽其他證券商，擔任本公司主辦及協辦輔導推薦證券商，對於股東所造成之不便，本公司特此表達萬分之歉意。 7.其他應敘明事項(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